

「溝通表達學程」申請注意事項

一、緣起

溝通、表達與協調能力是身為現代公民與職場工作者所需具備之重要能力，為此特立「溝通表達學程」，由口傳系推出一系列的溝通訓練課程，以跨院、系學程的形式來教授與裝備本校學生習得基本之溝通、表達與協調能力。透過課程講授並搭配實際演練，冀望能提升本校同學溝通能力，俾使本校同學能更具職場競爭力與貢獻現代社會之能力。

二、課程規劃

課程簡碼	科目	授課時數	學分數	
			上	下
SPCM223	演講與口語表達	3	3	
SPCM224	溝通與人際關係	2	2	
SPCM225	溝通與團隊建立	3	3	
SPCM226	溝通與組織管理	3		3
SPCM227	說服溝通	2		2
SPCM228	溝通與多元文化	2		2
SPCM229	談判與衝突協調	3		3

三、申請方式

- (一) 申請資格：本校大學部學生，上一學期總平均成績需達 70 分(含)以上。
- (二) 申請方式：請檢附申請表、上一學期成績單。
- (三) 錄取名額：以 40 人為原則。
- (四) 審查方式：就所繳資料與成績加以審查。

★即日起至 **106/06/26 (一) 止**，請將申請單與成績單以親送、E-mail 或郵寄方式交至口傳系辦公室（傳播大樓 5 樓）。申請表請至口傳系網站下載

(<http://speech.wp.shu.edu.tw/%E8%AA%B2%E7%A8%8B%E8%A6%8F%E5%8A%83/>)。

預計於 106/08/17(四)公告錄取名單於口傳系網頁。

四、修課規定

學生修畢規定之 18 學分，發給學程證明書，惟不可因修習本學程而申請延長修業年限，修習本課程是否納入畢業總學分計算，由各學系自行認定。

---如有任何問題請洽口傳系陳玉珠秘書---

電話：(02) 2236-8225 轉 3162

E-mail: speech@mail.shu.edu.tw

世新大學 106 學年度「溝通表達學程」申請表

學 號		系 級	
姓 名		聯絡電話	
E-mail			
修習動機 (限 500 字內)			
個人資料 蒐集說明	<p>本系為辦理學程申請等相關業務之蒐集目的，需要蒐集您的個人資料類別包括：學號、姓名、電話、電子郵件等資料。該個人資料檔案將以合於上述特定目的向業務相關之當事人、第三人或機關為合理之利用行為。</p> <p>您可以依據個資法第 3 條，行使以下權利：包含查詢、閱覽、製給複給本、補充更正、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或刪除。若欲行使上述權利，請洽：02-22368225#3162 或 3173 口傳系陳秘書。</p> <p>同學可以自由選擇是否提供個人資料，若不願意提供則無法提供您學程相關申請業務。</p>		

備註：申請時請檢附上一學期績單。